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50 万吨高档文
化纸及配套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日照

1 概述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相关要求开展了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扩建年产50万吨高档文化纸及配套改造项目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吸纳了工程影响范围内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意见，并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信息”。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进行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采取了网上公示的方式，公示网站为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官网，公布了有关本次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信息的公告，向公众介绍了项目概况、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

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的关于项目建设的意见。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12月17号在亚太森博官方网站、当地报纸、周边村庄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

本次环境信息公告向公众介绍了如下信息：（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站：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12 月 17 号在亚太森博官方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中 | 日 | 英

首页

关于我们

产品

可持续发展

企业社会责任

新闻中心

招贤纳士

网站地图

保护环境，为客户创造价值，
实现利民、利国、利业

Community, Country, Climate,
Customer and Company



企业社会责任

环境责任

信息公开

社会责任

相关规划

信息公开

环保信息公开

ASIA SYMBOL 水-废气与噪声治理表

污染源名称	治理设施	治理效率	治理标准	排放标准	备注	执行标准
污水处理站	生活污水	生化处理	GB18918	10	1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61-1996)
	雨水	沉淀池	GB18918	1	100%	
	初期雨水	沉淀池	GB18918	10	100%	
	回水	沉淀池	GB18918	10	100%	
	造纸废水	生化处理	GB18918	10	100%	
	漂白废水	生化处理	GB18918	10	100%	
	制浆废水	生化处理	GB18918	10	100%	
	洗浆废水	生化处理	GB18918	10	100%	
	废纸浆废水	生化处理	GB18918	10	100%	
	污泥	脱水	GB18918	10	100%	
废气治理设施	锅炉	除尘	GB13271	10	10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烘干机	除尘	GB13271	10	100%	
	漂白塔	除尘	GB13271	10	100%	
	制浆塔	除尘	GB13271	10	100%	
	洗浆塔	除尘	GB13271	10	100%	
	废纸浆塔	除尘	GB13271	10	100%	
	漂白塔	除尘	GB13271	10	100%	
	制浆塔	除尘	GB13271	10	100%	
	洗浆塔	除尘	GB13271	10	100%	
	废纸浆塔	除尘	GB13271	10	100%	
噪声治理设施	空压机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冷却塔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制浆机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漂白机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洗浆机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废纸浆机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漂白机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制浆机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洗浆机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废纸浆机	隔声罩	GB12348	55	100%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扩建年产50万吨高档文化纸及配套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计划建设扩建年产50万吨高档文化纸及配套改造项目，为更好地做好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现进行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

公示期间，公众可到环评单位或登陆网址 <http://www.asiasymbol.com> 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以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6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扩建年产50万吨高档文化纸及配套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计划建设扩建年产50万吨高档文化纸及配套改造项目，为更好地做好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现进行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

公示期间，公众可到环评单位或登陆网址 <http://www.asiasymbol.com> 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纸质报告书：可以向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扩建：一条年产50万吨的高档文化纸生产线；

配套建设：

1、1台3,500t/ds/d高效碱回收炉替换现有一期1,400t/ds/d碱炉（配套脱硝、碱灰除氯、新烟囱及冷凝水处理系统等）为纸机和厂区配套供汽，现有一期碱炉作为备用

2、一条18t/d二氧化氯制备线（R6综合法）提供脱硝剂；

3、与新碱炉配套一台97MW抽背式汽轮发电机组替换与现有一期碱炉配套的汽轮机组（35MW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

4、1条20000t/d软化水处理系统；

5、1条20000t/d污水处理设施。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项目周围的个人、相关部门以及本项目周围的居民。

四、公众意见表查阅链接：<https://www.asiasymbol.com/>

五、公众参与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环评单位及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联系人：滕工

联系电话：0633-3369251

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机构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历山路50号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0531-85870071

邮箱：525705911@qq.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起止时间：2020年12月4日至12月17日

公告发布单位：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

附件：亚太森博公示版征求意见稿

附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图 3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在 2020 年 12 月 4 日、12 月 11 日进行了报纸公示，公示于日照

日报，可以起到公示作用。



图4 2020年12月4日报纸公示（日照日报）



图5 2020年12月11日报纸公示(日照日报)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2020年12月4日~12月17号在周边村庄(东海域、八里庄、东韩家村、王母宫)进行了张贴。具体如下:



图 6 周边村庄征求意见稿公示

3.2.4 其他

无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在亚太森博综合办公楼，设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地点。供需要查阅的民众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未提出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如果后续公众提出意见，我公司合理采纳。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7 其他

本项目公参资料均以存档，查阅地点：亚太森博厂区内。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50 万吨高档文化纸及配套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50 万吨高档文化纸及配套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亚太森博（山东）浆纸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单位名称及公章，无公章的由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诺时间：2020 年 12 月 23 日

9 附件

无相关附件。